

# 宁夏大学文学院 2026 年硕士研究生招生复试工作实施细则

根据《宁夏大学 2026 年硕士研究生招生复试录取工作方案》等文件规定，结合文学院的实际情况，特制定本实施细则。

## 一、复试工作要求

（一）确保复试工作安全平稳。

（二）确保复试工作公平、公正、公开。科学制定复试方案，精心设计复试内容，合理制定评分参考，确保复试程序规范、结果公开。

（三）确保科学选拔人才、客观评价。在对考生德智体美劳进行全面考察的基础上，突出对专业素质、创新能力和学术潜力等方面的考核。考核成绩实行量化评定，择优录取。

（四）复试是研究生招生考试的重要组成部分，属于教育工作国家秘密，按照国家机密级事项管理，除已公开信息和我校规定的情况外，任何个人和组织不得以任何形式录制、复制或传播与我院复试相关的内容。复试过程中，所有涉考人员应当严格遵守相关规定，对复试过程和內容保密。

（五）复试结束后，不得将考试内容告知他人，不得记录和传播考试过程的音视频等信息，不得通过网络散布有关复试内容的任何信息。如有上述行为，视为违纪，取消考试成绩。请考生不要私自建微信群或 QQ 群，也不要随意加入考生微信群或 QQ 群，以免损害自己的利益，造成损失。

## 二、复试组织

(一) 学院成立招生复试工作领导小组，负责制定学院复试工作方案。

(二) 学院根据专业成立若干个复试小组，每个复试小组至少由 5 位以上的责任心强、教学经验丰富、学术水平较高的专业教师组成。组长由学科专业负责人担任。

(三) 各专业面试期间全过程现场录音、录像。

(四) 学院复试实施细则、复试具体时间安排、复试成绩及其他相关工作通知，在文学院网站统一公布。

(五) 考生在复试过程中须携带初试准考证和有效期内身份证(两证齐全方可参加复试)。开考 15 分钟后，迟到考生不准进入考场(候考室)参加当科考试。

### **三、复试方式**

(一) 2026 年我院硕士研究生复试采用现场复试方式进行，不能到场的考生视为放弃考试资格。

(二) 复试组织工作分批进行，3 月 21 日组织一志愿上线考生进行复试。《一志愿上线考生名单》详见附件 1，《一志愿上线考生复试时间安排表》详见附件 2。

(三) 预计 4 月初启动调剂工作，学院将根据各专业缺额情况确定、公布调剂名额（不低于招生计划缺额的 120%），并组织调剂考生进行复试。调剂名额及复试的具体时间安排另行通知。

### **四、复试资格审查**

复试前，书院参照《2026年全国硕士研究生招生工作管理规定》有关要求，负责组织对考生报名材料的原件及考生资格进行审查，严格采取“两识别”、“四比对”等措施，对不符合报考资格者不予复试。网上学历（学籍）校验未通过的考生，须在规定时间之前提供权威机构出具的认证证明，否则不予复试。少数民族考生身份以报考时查验的身份证为准，复试时不得更改。

请各位考生按照《宁夏大学关于2026年硕士研究生招生复试录取工作的通知》及《宁夏大学2026年硕士研究生招生复试工作方案》的要求，提前备好复试资格审查要求的材料（含复试考生资格审查单），3月20日（周五）下午2:00-4:00到宁夏大学守正书院（怀远校区曾宪梓楼）101室进行资格审查。

（一）考生须提供初试准考证、二代居民身份证、往届生提供学历证书和学信网《学历证书电子注册备案表》或学历认证报告、应届生提供每学期均注册的学生证或学信网《学籍在线验证报告》、政治思想素质与道德品质考核表等，以及学部要求提供的其他材料。

#### （二）对考生身份审查

复试开始前，工作人员应认真核对考生身份证上的照片是否与本人、准考证的照片一致，综合比对“宁夏大学研究生招生管理平台”中考生信息，对考生身份审查核验，严防复试替考。

#### （三）对考生报考条件审查

以教育部相关规定和《宁夏大学2026年硕士研究生招生章程》及专业目录要求为审查条件。

#### （四）对毕业证书审查

复试阶段各书院根据考生提供的材料须进行以下核对工作：

须对非应届考生的毕业证书进行严格审查。对毕业证书有疑问的，应及时向考生毕业学校进行调查，也可要求考生到教育部指定认证机关认证。

应届考生须核对学生证上的入学年月是否正确，是否按期注册。根据教育部相关文件规定，对于不能按期取得毕业证书和学位证书的应届毕业生审查不予通过。

在境外获得的学历、学位证书须通过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认证，复试时须核查其认证证书。

凡在中国研究生招生信息网提示学籍学历有疑问考生，必须提供本人的《教育部学历证书电子注册备案表》。

#### （五）对享受少数民族照顾政策考生审查

除（一）至（四）项要求外，还须提交户籍证明或户口本复印件和《宁夏大学接受定向培养硕士研究生协议书》。

（六）对报考退役大学生士兵专项计划及退役大学生士兵初试加分考生审查。

报考“退役大学生士兵专项计划”及享受退役大学生士兵初试加分政策的考生，还须核查考生本人的《入伍批准书》和《退出现役证》原件并收取复印件。报考“退役大学生士兵专项计划”的考生在复试前经个人申请可转为普通计划，初试总分加10分，同等条件下优先录取。纳入“退役大学生士兵专项计划”招录的，不再享受退役大学生士兵初试加分政策。

（七）“少数民族高层次骨干人才计划”考生确定录取后，须与招生单位、工作所在单位（在职考生）、生源地省级教育行政部门通过骨干计划数字化管理平台在线签订三方（或四方）定向就业协议书。

## （八）加分项目

我校根据教育部研招网后台下达的加分库对符合条件的考生进行加分，若考生符合加分政策但并未获得加分的，应尽快联系相关主管部门，研究生招生办公室将根据后台的增补数据及时更新加分。各书院应对加分项目考生提供的相关证明材料进行认真核实。

## （九）对考生身心健康状况审查

考生在复试资格审核时进行心理健康测试，在确定拟录取后进行体检，具体形式另行通知。体检标准参照教育部、卫生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修订的《普通高等学校招生体检工作指导意见》执行，体检以及身心健康状况不合格者不予录取。

## 五、复试内容及成绩计算

按照综合考察、择优录取的原则，我院复试内容包括专业综合能力（专业课面试）、外语听说能力（英语听力与口语水平测试）、综合素质能力（思想政治素质和品德、心理健康状况测试）三部分内容。其中专业综合能力占 70%，外语听说能力占 30%，综合素质能力不做量化计入总成绩，但考核结果不合格者不予录取。所有复试内容均统筹安排在现场复试中进行。

（一）专业课面试。面试以口试方式进行，考生在复试开始后个人陈述 3 分钟，之后随机抽选 1 套试题，每套试题包含 5 个问题，考生当场自主选答 3 个问题。

（二）英语听力与口语水平测试。考生开始复试后用英语进行 2 分钟之内的自我介绍（包括个人基本情况、所学专业、毕业院校、读研愿景等），之后随机抽取 1 套试题并用英语作答。

(三) 复试总分为 100 分，其中专业课面试成绩占比 70%，英语听力与口语水平测试占 30%。专业课面试时间每个考生不少于 20 分钟，英语听力与口语水平测试每个考生不少于 10 分钟。

(四) 录取总成绩。考生复试成绩在 60 分以上（含 60 分）者，其复试成绩与初试成绩加权求和后为总成绩，由学校依据总成绩排序依次择优录取。其中，初试成绩权重占 70%，复试成绩权重占 30%。

录取总成绩（百分制并保留 2 位小数）=初试成绩折算为百分制成绩\*0.7+复试成绩\*0.3。

（注：初试科目满分若为 500 分，初试成绩折算为百分制成绩=初试总分/5，初试科目满分若为 300 分，初试成绩折算为百分制成绩=初试总分/3。）

(五) 面试成绩低于 60 分或复试成绩低于 60 分者，视为复试不合格，均不予录取。

(六) 复试期间还将进行思想政治素质和品德等其他情况审查，考核内容包括考生的政治态度、思想表现、道德品质、遵纪守法、诚实守信等方面。

## 六、复试监督与复议

(一) 人文与民族学部研究生招生复试工作领导小组对复试过程和复试结果全面负责。

(二) 考生若对复试结果存有异议，可向学部或宁夏大学研究生院提出申诉，学部或学校将在 7 个工作日内予以回复。

(三) 人文与民族学部研究生办公室联系电话：0951-5093082；  
宁夏大学研究生院联系电话：0951-2061096，邮箱：yzb@nxu.edu.cn。

- 附件：1. 宁夏大学文学院 2026 年硕士研究生一志愿上线名单  
2. 2026 年文学院一志愿上线考生复试时间安排表

宁夏大学文学院

2026 年 3 月 17 日